

泰达宏利行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2013 年年度报告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4 年 3 月 27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全体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4 年 3 月 26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财务资料已经审计，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基金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报告期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5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9
§4 管理人报告	9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9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2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2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3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4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15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5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5
§5 托管人报告	16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16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6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6
§6 审计报告	16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16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16
§7 年度财务报表	17
7.1 资产负债表	17
7.2 利润表	19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20
7.4 报表附注	21
§8 投资组合报告	42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42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42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43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44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46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46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46
8.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46

8.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46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46
8.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7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47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47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48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48
§11 重大事件揭示.....	48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8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48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49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49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49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49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49
11.8 其他重大事件	51
§12 备查文件目录.....	52
12.1 备查文件目录	52
12.2 存放地点	52
12.3 查阅方式	52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泰达宏利行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泰达宏利精选股票
基金主代码	16220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4 年 7 月 9 日
基金管理人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28, 235, 943. 42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追求资本的长期持续增值，为投资者寻求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全面引进荷兰银行的投资管理流程，采用“自上而下”资产配置和行业类别与行业配置，“自下而上”精选股票的投资策略，主要投资于具有国际、国内竞争力比较优势和长期增值潜力的行业和企业的股票。
业绩比较基准	70% × 富时中国 A600 指数收益率 +30% × 中债国债总指数（财富）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在证券投资基金中属于风险较高的基金品种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曹桢桢
	联系电话	010—66577728
	电子邮箱	irm@mfcteda. 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69-88888	95566
传真	010—66577666	010-66594942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7 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南楼 三层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 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7 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南楼 三层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 号
邮政编码	100033	100818

法定代表人	刘惠文	田国立
-------	-----	-----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 www.mfcteda.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会计师事务所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星展银行大厦 6 楼
注册登记机构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7 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南楼三层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本期已实现收益	345,893,751.84	-384,828,741.55	-225,405,132.47
本期利润	523,374,988.79	77,730,638.48	-1,310,569,468.44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7076	0.0724	-1.2946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19.35%	2.08%	-27.36%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20.27%	2.12%	-23.99%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2011 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1,258,794,620.45	1,759,674,245.86	2,569,499,022.41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2.0037	1.5450	2.7718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500,534,098.33	3,769,247,092.20	3,760,664,357.76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3.9802	3.3093	4.0567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2011 年末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452.42%	359.31%	349.78%

- 注：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等于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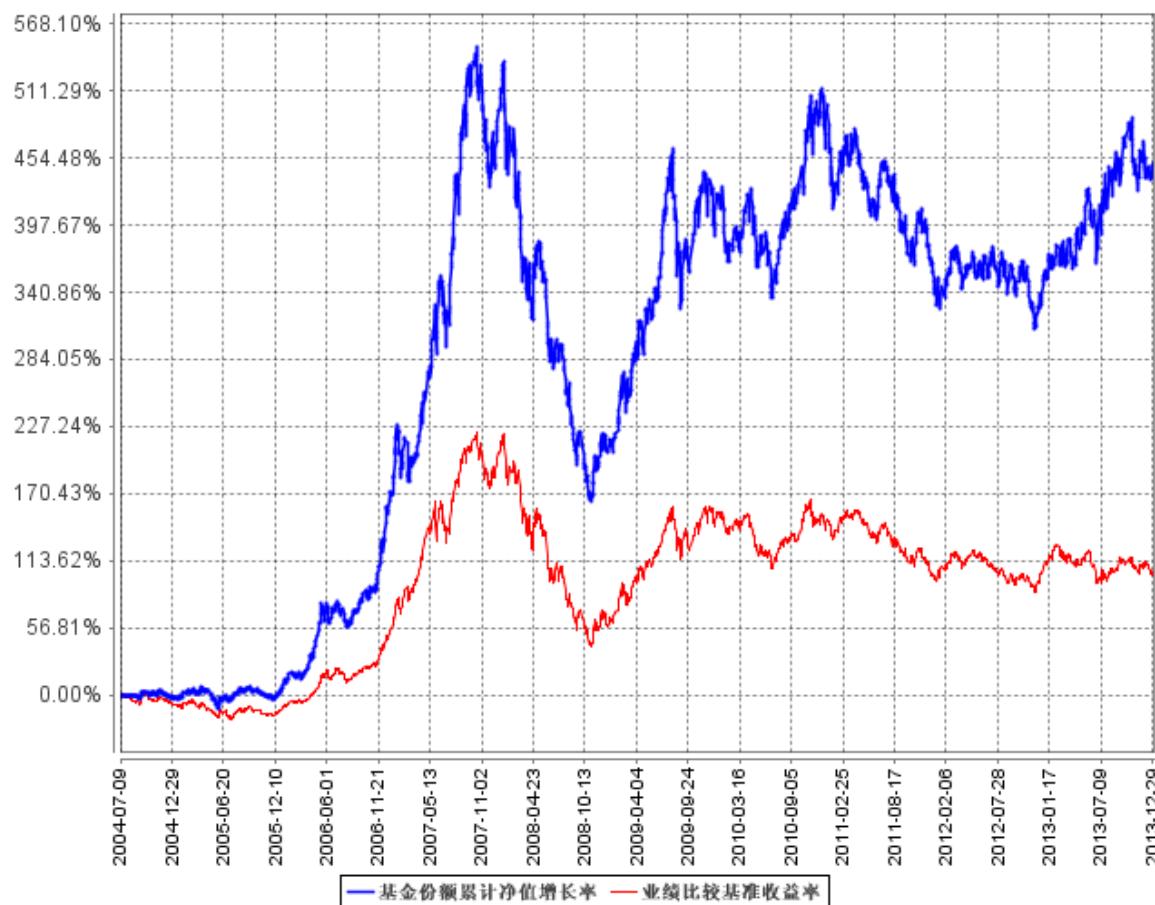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36%	1.28%	-2.82%	0.81%	-0.54%	0.47%
过去六个月	15.40%	1.44%	4.25%	0.89%	11.15%	0.55%
过去一年	20.27%	1.43%	-3.10%	0.95%	23.37%	0.48%
过去三年	-6.65%	1.24%	-16.21%	0.92%	9.56%	0.32%
过去五年	80.06%	1.41%	30.63%	1.08%	49.43%	0.3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452.42%	1.54%	105.61%	1.27%	346.81%	0.27%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70%×富时中国 A600+30%×中债国债总指数（财富）。富时中国 A600 指数是富时指数公司编制的包含上海、深圳两个证券交易所总市值最大的 600 只股票并以流通股本加权的股票指数，具有良好的市场代表性。中债国债总指数（财富）是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推出的中国国债总指数，该指数基于全市场角度编制的指数，价格选取上更侧重于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选样广泛，全面而细致反映债券市场变动。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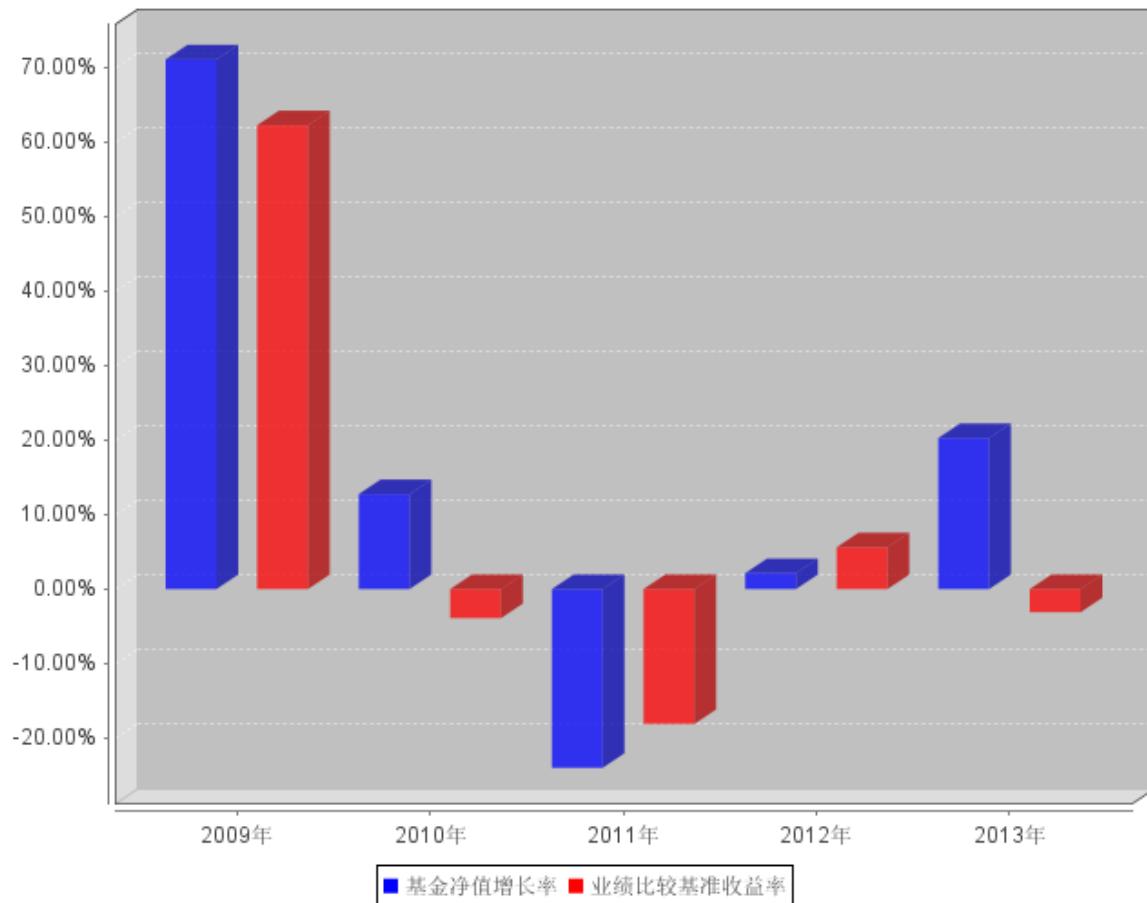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本基金在建仓期末及报告期末已满足基金合同规定的投资比例。

3.2.3 过去五年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过去五年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13	-	-	-	-	
2012	8.4000	1,180,409,470.74	250,040,245.33	1,430,449,716.07	
2011	0.2000	9,862,547.11	9,384,397.61	19,246,944.72	
合计	8.6000	1,190,272,017.85	259,424,642.94	1,449,696,660.79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原名湘财合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湘财荷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泰达荷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6 月，是中国首批合资基金管理公司之一。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股东及持股比例分别为：北方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51%；宏利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49%。

目前公司管理着包括泰达宏利价值优化型系列基金、泰达宏利行业精选基金、泰达宏利风险预算混合型基金、泰达宏利货币市场基金、泰达宏利效率优选混合型基金、泰达宏利首选企业股票型基金、泰达宏利市值优选股票型基金、泰达宏利集利债券型基金、泰达宏利品质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泰达宏利红利先锋股票型基金、泰达宏利中证财富大盘指数型基金、泰达宏利领先中小盘股票型基金、泰达宏利聚利分级债券型基金、泰达宏利全球新格局基金(QDII-FOF)、泰达宏利中证 500 指数分级基金、泰达宏利逆向策略股票型基金、泰达宏利信用合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基金、泰达宏利高票息定期开放债券型基金、泰达宏利瑞利分级债券型基金在内的二十一只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刘青山	本基金基金经理，公司总经理	2004 年 7 月 9 日	2013 年 2 月 21 日	16	1997 年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获管理学硕士学位，同年加入华夏基金管理部，参与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筹建，先后在研究部和投资管理部从事行业研究及投资管理工作，并分别担任业务经

					理和高级经理。2001 年加入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参与筹建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并工作至今。16 年基金从业经验，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梁辉	本基金基金经理，总经理助理兼投资总监	2013 年 2 月 21 日	-	12	毕业于清华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硕士；2002 年 3 月加入湘财荷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担任公司研究部行业研究员、基金经理、研究部总监、金融工程部总经理、基金投资部总经理，自 2013 年 5 月 10 日至今担任泰达宏利

					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助理兼投资总监；12年基金从业经验，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基金从业资格。
--	--	--	--	--	---

- 1、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 2、我公司于 2013 年 2 月 23 日发布《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基金经理的公告》，自 2013 年 2 月 21 日起，刘青山先生不再担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梁辉先生从该日起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本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基金管理运作中，本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投资组合、证券交易行为、信息披露等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行业监管规则和基金合同等规定，本基金没有发生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没有运用基金财产进行内幕交易和操纵市场行为以及进行有损基金投资人利益的关联交易，整体运作合法、合规。本基金将继续一如既往地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在规范基金运作和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努力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公平交易制度和内部控制流程，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确保各投资组合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平等机会；在交易环节实行集中交易制度，交易部运用交易系统中的公平交易功能并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严格执行所有指令，保公平交易可操作、可评估、可稽核、可持续；对于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以基金管理人名义进行的交易，交易部按照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投资机会。

基金管理人的风险管理部定期对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的收益率差异进行分析，对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日内、3 日内、5 日内）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同

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分析，并经公司管理层审核签署后存档备查。基金管理人的监察稽核部定期对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和控制工作进行稽核。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基金管理人的风险管理部事后从交易指令的公平性、同日反向交易、不同窗口下的同向交易溢价率和风格相似的基金的业绩等方面，对报告期内的公平交易执行情况进行统计分析。本报告期内，交易指令多为指令下达人管理的多只资产组合同时下发，未发现明显的非公平交易指令；基金管理人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严格禁止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同日反向交易；场外交易的交易价格与市场价格一致，场内交易的溢价率在剔除交易时间差异、交易数量悬殊、市场波动剧烈等因素后，处于正常范围之内；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各投资组合的业绩由于投资策略、管理风格、业绩基准等方面的因素而有所不同。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各投资组合之间未发现利益输送或不公平对待不同组合的情况。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异常交易的监控与报告制度，对异常交易行为进行事前、事中和事后的监控，风险管理部对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进行监控，对异常交易发生前后不同投资组合买卖该异常交易证券的情况进行分析，定期对各投资组合的交易行为进行整体分析评估，定期向风险控制委员会提交公募基金和特定客户资产组合的交易行为分析报告。如发现疑似异常交易情况，相关投资组合经理对该交易情况进行合理性解释。监察稽核部定期对异常交易制度的执行和控制工作进行稽核。

在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的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均不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没有发现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在本报告期内也未发生因异常交易而受到监管机构的处罚情况。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本基金致力于在实现正收益的前提下战胜比较基准，为持有人带来超额的回报。近三年来，本基金实现了同类型基金中相对较优的成绩，总体来讲还是令人满意的。

2013 年，市场呈现了严重的两极分化，一方面代表经济主体的主板市场，指数下跌，而另一方面，代表转型经济的创业板指数出现了 80% 的涨幅。这种分化是在我国经济 2010 年见顶之后，经济持续下滑的大背景下不断演绎形成的：(1) 从 2010 年开始，我国潜在经济增长持续下降，期

间虽有小的反弹，但是调整的趋势从未改变；（2）我国的杠杆率、融资结构等诸多结构性问题决定了我国的经济调整与转型必定是较为长期和渐进的过程；（3）在经济转型的过程中，会有很多新的增长点涌现，当然也会有很多增长点逐渐失速。

在这种新旧两者模式切换的过程中，投资机会之后偏重于新的方面，而会抛弃旧的方面。而在新的经济增长点上，经过三年多的发展，其行业自身发展和市场预期等因素共同构成行业的轮动，这种轮动与之前大家都了解的投资时钟有较大差异，也是需要不断摸索完善的投资领域。

本基金对长期的经济持有一个相对谨慎的看法，因而对具有较强宏观经济相关性的金融和周期板块始终维持低配，并始终维持对成长非周期性行业作为投资的主体，这些行业将会自上而下的受益于经济转型，其中包括消费、科技、医药、高端装备等。这种配置在 2013 年取得明显的超额收益。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止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3.9802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20.2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 -3.10%。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 2014 年，我们有如下判断：（1）成长性行业仍然是首选行业，我们认为 2014 年经济增长仍然比较低迷，通胀亦会较低，所以前述有利于成长行业的因素存在，成长行业仍然有着超额收益；（2）成长性行业的投资将会更加的短期化，或者说投机的色彩会更加浓，主要原因在于：一、2014 年成长性行业的估值普遍高于 2013 年初，在盈利增长大致稳定的假设下（事实上，相当多的行业盈利增速是降低的），其估值提升的难度加大，而盈利增长驱动的股价上升将会使得总体涨幅降低；二、自 2010 年以来，成长行业就是市场主要的投资方向，到 2014 年多数行业的估值都已经较高，市场的投机性也在加强，股价的驱动更多的依赖题材、收购、重组等，这给以精选增长行业和优质公司作为主要投资方法的本基金提出了挑战。本基金也会不断适应市场这一变化，通过动态调整来优化组合。

从行业选择方面，本基金将持续将科技、医药、环保、能源装备、消费等成长性行业作为核心配置。

另外，2014 年的宏观经济和市场环境变数也会增多，首先，美国逐步退出 QE 会对全球流动性产生负面影响；其次，中国利率高企，地方融资风险加大，不排除出现短期的信用危机；再次，IPO 重启使得市场供给增多，会加大市场波动。这些都可能成为市场的风险点，值得我们密切关

注。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在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为防范和化解经营风险，确保基金投资的合法合规、切实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最大利益，基金管理人主要采取了如下监察稽核措施：本基金管理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管理制度，督察长、监察稽核部门、风险控制部门定期与不定期的对基金的投资、交易、研发、市场销售、信息披露等方面进行事前、事中或事后的监督检查。

同时，公司制定了具体严格的投资授权流程与权限；在证券投资交易前由研究部门建立可供投资的优选库并定期进行全面维护更新和适时对个股进行维护更新，通过信息技术建立多级投资交易预警系统，并把禁选股票排除在交易系统之外；设立专人负责信息披露工作，信息披露做到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引入外方股东在风险控制方面的先进经验，完善公司风险管理指标及流程，监控公司各项业务的运作状况和风险程度；独立于各业务部门的内部监察人员日常对公司经营、基金运作及员工行为的合规性进行定期和不定期检查，发现问题及时督促有关部门整改，并定期制作监察稽核报告报中国证监会、当地证监局和公司董事会。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设有估值委员会，并制定了相关制度及流程。估值委员会主要负责基金估值相关工作的评估、决策、执行和监督，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允与合理。报告期内相关基金估值政策由托管银行进行复核。公司估值委员会由主管运营的副总经理负责，成员包括督察长、投资总监、基金经理及研究部、交易部、固定收益部、监察稽核部、金融工程部、风险管理部、基金运营部的相关人员，均具有丰富的专业工作经历，具备良好的专业经验和专业胜任能力。

基金经理参与估值委员会对相关停牌品种估值的讨论，发表相关意见和建议，但涉及停牌品种的基金经理不参与最终的投票表决。本公司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没有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一切以投资者利益最大化为最高准则。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本基金合同及基金实际运作的情况，本基金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目前无其他利润

分配安排。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托管人”）在对泰达宏利行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以下称“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注：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部分未在托管人复核范围内）、投资组合报告等数据真实、准确和完整。

§ 6 审计报告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财务报表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4)第 20201 号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收件人	泰达宏利行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引言段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泰达宏利行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以下简称“泰达宏利行业精选基金”）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3 年度的利润表和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段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泰达宏利行业精选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p>(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p> <p>(2) 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p>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段	<p>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p> <p>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p> <p>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p>
审计意见段	我们认为，上述泰达宏利行业精选基金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公允反映了泰达宏利行业精选基金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注册会计师的姓名	汪棣 王场
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的地址	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星展银行大厦 6 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14 年 3 月 21 日

§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泰达宏利行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2 年 12 月 31 日
----	-----	-------------------------	--------------------------

资产:			
银行存款	7.4.7.1	300, 607, 668. 01	325, 172, 324. 42
结算备付金		3, 354, 570. 25	1, 726, 641. 90
存出保证金		834, 193. 69	3, 776, 280. 88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2, 156, 725, 869. 30	3, 525, 757, 215. 48
其中：股票投资		2, 156, 725, 869. 30	3, 403, 825, 215. 48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121, 932, 000. 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29, 818, 456. 09	19, 889, 398. 35
应收利息	7.4.7.5	62, 246. 80	1, 039, 185. 50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30, 283, 613. 88	348, 494. 25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7.4.7.6	—	—
资产总计		2, 521, 686, 618. 02	3, 877, 709, 540. 7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15, 100, 518. 81	94, 669, 785. 37
应付赎回款		687, 948. 87	1, 097, 765. 99
应付管理人报酬		3, 094, 216. 53	4, 505, 441. 40
应付托管费		515, 702. 73	750, 906. 89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7.4.7.7	1, 345, 550. 15	4, 078, 475. 20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7.4.7.8	408, 582. 60	3, 360, 073. 73
负债合计		21, 152, 519. 69	108, 462, 448. 58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7.4.7.9	628, 235, 943. 42	1, 138, 980, 055. 57
未分配利润	7.4.7.10	1, 872, 298, 154. 91	2, 630, 267, 036. 63
所有者权益合计		2, 500, 534, 098. 33	3, 769, 247, 092. 2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 521, 686, 618. 02	3, 877, 709, 540. 78

报告截止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净值 3.9802 元，基金份额总额 628, 235, 943. 42 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泰达宏利行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一、收入		588,118,304.93	182,209,598.81
1. 利息收入		4,479,928.06	7,563,421.01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11	1,632,883.81	4,624,479.26
债券利息收入		2,593,080.23	1,113,551.62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253,964.02	1,825,390.13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404,023,836.75	-291,054,622.55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2	381,555,991.57	-320,766,229.38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7.4.7.13	3,116,439.03	-532,357.07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4	—	—
股利收益	7.4.7.15	19,351,406.15	30,243,963.90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16	177,481,236.95	462,559,380.03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4.7.17	2,133,303.17	3,141,420.32
减：二、费用		64,743,316.14	104,478,960.33
1. 管理人报酬	7.4.10.2.1	40,679,403.44	56,183,479.53
2. 托管费	7.4.10.2.2	6,779,900.47	9,363,913.28
3. 销售服务费	7.4.10.2.3	—	—
4. 交易费用	7.4.7.18	16,821,041.89	38,402,242.95
5. 利息支出		9,312.66	70,108.63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9,312.66	70,108.63
6. 其他费用	7.4.7.19	453,657.68	459,215.9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23,374,988.79	77,730,638.48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3,374,988.79	77,730,638.48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泰达宏利行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138,980,055.57	2,630,267,036.63	3,769,247,092.20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523,374,988.79	523,374,988.79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510,744,112.15	-1,281,343,870.51	-1,792,087,982.66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333,181,912.58	872,332,622.65	1,205,514,535.23
2. 基金赎回款	-843,926,024.73	-2,153,676,493.16	-2,997,602,517.89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628,235,943.42	1,872,298,154.91	2,500,534,098.33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927,025,081.67	2,833,639,276.09	3,760,664,357.76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77,730,638.48	77,730,638.48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211,954,973.90	1,149,346,838.13	1,361,301,812.03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1,026,575,325.61	3,108,066,880.29	4,134,642,205.90
2. 基金赎回款	-814,620,351.71	-1,958,720,042.16	-2,773,340,393.87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	-	-1,430,449,716.07	-1,430,449,716.07

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138,980,055.57	2,630,267,036.63	3,769,247,092.20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____ 刘青山 _____ 傅国庆 _____ 王泉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泰达宏利行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原湘财荷银行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后更名为泰达荷银行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4]第 58 号《关于同意湘财荷银行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批复》核准，由基金发起人湘财荷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06 年 4 月 27 日更名为泰达荷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3 月 9 日更名为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湘财荷银行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 2,016,372,878.75 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04)第 108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湘财荷银行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04 年 7 月 9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2,017,034,173.30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661,294.55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行”)。

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本基金于 2006 年 6 月 6 日更名为泰达荷银行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根据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 2010 年 3 月 17 日发布的《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旗下公募基金名称的公告》，本基金自公告发布之日起更名为泰达宏利行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泰达宏利行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股票投资比例为基金资产净值的 60%-95%，债券投资比例为基金资产净值的 0%-3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投资比例为基金资产净值的 5%-30%。在相关法规允许的前提下，股票投资范围最高可以达到基金资产净值的 100%。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富时中国 A600 指数收益率×70%+中债国债总指数(财富)×30%。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3 月 27 日批准报出。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泰达宏利行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 7.4.4 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 2013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起至 12 月 31 日止。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基金目前以交易目的持有的股票投资、债券投资和衍生工具(主要为权证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除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衍生金融资产列示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应收款项，包括银行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其他各类应收款项等。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其他各类应付款项等。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于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对于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本基金持有的股票投资、债券投资和衍生工具(主要为权证投资)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其估值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且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

(2)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如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等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以确定公允价值。

(3) 当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

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基金特定相关的参数。

7.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基金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基本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当本基金 1) 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且 2) 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结算时，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7.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7.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平准金和未实现平准金。已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7.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股票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现金股利扣除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债券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按票面利率或者发行价计算的利息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利息收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于处置时，其处置价格与初始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其中包括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结转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和托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其他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本基金收益以现金形式分配，但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分红除权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未实现部分为正数，包括基金经营活动产生的未实现损益以及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平准金等，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已实现部分；若期末未分配利润的未实现部分为负数，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即已实现部分相抵未实现部分后的余额。

经宣告的拟分配基金收益于分红除权日从所有者权益转出。

7.4.4.12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本基金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基金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单一的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披露分部信息。

7.4.4.1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根据本基金的估值原则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估值实务操作，本基金确定以下类别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时采用的估值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如下：

(1)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等情况，本基金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08]38号《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根据具体情况采用《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提供的指数收益法等估值技术进行估值。

(2)对于在锁定期内的非公开发行股票，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会计字[2007]21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之附件《非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股票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股票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低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初始投资成本，按估值日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股票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估值；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股票的市场交易收盘价高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初始投资成本，按锁定期内已经过交易天数占锁定期内总交易天数的比例将两者之间差价的一部分确认为估值增值。

(3)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品种，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会计字[2007]21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持有的银行间同业市场债券按现金流量折现法估值，具体估值模型、参数及结果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独立提供。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7.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不予征收营业税。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 基金卖出股票按 0.1% 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7.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7.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300,607,668.01	325,172,324.42
定期存款	-	-
其中：存款期限 1-3 个月	-	-
其他存款	-	-
合计：	300,607,668.01	325,172,324.42

7.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1,692,236,166.61	2,156,725,869.30	464,489,702.69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银行间市场	-	-
	合计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1,692,236,166.61	2,156,725,869.30	464,489,702.69
项目		上年度末 2012年12月31日	
		成本	公允价值
股票	3,116,813,904.24	3,403,825,215.48	287,011,311.24
债券	交易所市场	22,060,345.50	22,077,000.00
	银行间市场	99,874,500.00	99,855,000.00
	合计	121,934,845.50	121,932,000.00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3,238,748,749.74	3,525,757,215.48	287,008,465.74

7.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7.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进行买断式逆回购交易。

7.4.7.5 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3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2年12月31日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59,760.60	53,882.28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	-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1,509.70	777.00
应收债券利息	-	984,524.38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	-
应收申购款利息	601.10	1.84
其他	375.40	-
合计	62,246.80	1,039,185.50

7.4.7.6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其他资产。

7.4.7.7 应付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3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2年12月31日
交易所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1,343,435.57	4,071,074.18
银行间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2,114.58	7,401.02
合计	1,345,550.15	4,078,475.20

7.4.7.8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3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2年12月31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3,250,000.00
应付赎回费	582.60	2,073.73
预提费用	408,000.00	108,000.00
-	-	-
合计	408,582.60	3,360,073.73

7.4.7.9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1,138,980,055.57	1,138,980,055.57
本期申购	333,181,912.58	333,181,912.58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843,926,024.73	-843,926,024.73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变动份额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628,235,943.42	628,235,943.42

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7.4.7.10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1,759,674,245.86	870,592,790.77	2,630,267,036.63
本期利润	345,893,751.84	177,481,236.95	523,374,988.79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	-846,773,377.25	-434,570,493.26	-1,281,343,870.51

产生的变动数			
其中：基金申购款	593,004,286.13	279,328,336.52	872,332,622.65
基金赎回款	-1,439,777,663.38	-713,898,829.78	-2,153,676,493.16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1,258,794,620.45	613,503,534.46	1,872,298,154.91

7.4.7.11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 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1,507,379.35	4,354,803.98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75,216.67	170,115.26
其他	50,287.79	99,560.02
合计	1,632,883.81	4,624,479.26

7.4.7.12 股票投资收益

7.4.7.12.1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6,235,155,948.21	12,584,682,288.25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5,853,599,956.64	12,905,448,517.63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381,555,991.57	-320,766,229.38

7.4.7.13 债券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140,575,689.14	565,796,893.40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133,881,645.50	560,485,721.36
减：应收利息总额	3,577,604.61	5,843,529.11
债券投资收益	3,116,439.03	-532,357.07

7.4.7.13.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4 衍生工具收益

7.4.7.14.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有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7.4.7.14.2 衍生工具收益 ——其他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有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7.4.7.15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 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 31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19,351,406.15	30,243,963.90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
合计	19,351,406.15	30,243,963.90

7.4.7.1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 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 12月31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7,481,236.95	462,559,380.03
——股票投资	177,478,391.45	462,562,225.53
——债券投资	2,845.50	-2,845.5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2. 衍生工具	-	-
——权证投资	-	-
3. 其他	-	-
合计	177,481,236.95	462,559,380.03

7.4.7.17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

	月 31 日	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1,727,131.74	3,064,166.84
其他收入	406,171.43	-
印花税手续费返还	-	77,253.48
-	-	-
合计	2,133,303.17	3,141,420.32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按持有期间递减，赎回费总额的 25% 归入基金资产。

7.4.7.18 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所市场交易费用	16,820,766.89	38,396,992.95
银行间市场交易费用	275.00	5,250.00
合计	16,821,041.89	38,402,242.95

7.4.7.19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审计费用	108,000.00	108,000.00
信息披露费	300,000.00	300,000.00
其他	400.00	400.00
帐户维护费	18,000.00	18,000.00
银行费用	27,257.68	32,815.94
合计	453,657.68	459,215.94

7.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7.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或有事项。

7.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7.4.9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北方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宏利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10.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交易单元进行股票交易。

7.4.10.1.2 债券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交易单元进行债券交易。

7.4.10.1.3 债券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交易单元进行债券回购交易。

7.4.10.1.4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7.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7.4.10.2 关联方报酬

7.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40,679,403.44	56,183,479.53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3,674,144.40	3,678,783.55

支付基金管理人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1.5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1.50% / 当年天数。

7.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	----	---------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6,779,900.47	9,363,913.28

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5%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0.25% / 当年天数。

7.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基金逆回购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基金正回购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各关联方名称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基金逆回购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基金正回购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中国银行	-	-	-	-	99,000,000.00	57,307.40

7.4.10.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10.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的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均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4.10.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在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本基金。

7.4.10.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银行	300,607,668.01	1,507,379.35	325,172,324.42	4,354,803.98

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7.4.10.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7.4.10.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7.4.11 利润分配情况

7.4.11.1 利润分配情况——非货币市场基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进行利润分配。

7.4.12 期末（2013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7.4.12.1.1 受限证券类别：股票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 (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601377	兴业证券	2013年5月10日	2014年5月12日	非公开发行流通受限	9.88	9.46	1,500,000	14,820,000.00	14,190,000.00	-
300058	蓝色光标	2013年9月16日	2014年9月18日	非公开发行流通受限	42.00	44.80	316,157	13,278,594.00	14,163,833.60	-

基金可使用以基金名义开设的股票账户，选择网上或者网下一种方式进行新股申购。其中基金作为一般法人或战略投资者认购的新股，根据基金与上市公司所签订申购协议的规定，在新股上市后的约定期限内不能自由转让；基金作为个人投资者参与网上认购获配的新股，从新股获配日至新股上市日之间不能自由转让。此外，基金还可作为特定投资者，认购由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规范的非公开发行股票，所认购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7.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因	期末估值单价	复牌日期	复牌开盘单价	数量(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000625	长安汽车	2013年12月31日	重大事项	11.45	2014年1月3日	11.72	1,882,516	23,723,105.22	21,554,808.20	-

本基金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持有以上因公布的重大事项可能产生重大影响而被暂时停牌的股票，该类股票将在所公布事项的重大影响消除后，经交易所批准复牌。

7.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余额。

7.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交易所市场正回购余额。

7.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本基金是一只进行主动投资的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属于高风险品种。本基金投资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股票投资、债券投资及权证投资等。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争取将以上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使本基金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最佳的平衡以实现“风险和收益相匹配”的风险收益目标。

7.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奉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建立了以风险控制委员会为核心的、由督察长、风险控制委员会、监察稽核部和相关业务部门构成的风险管理架构体系。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董事会下设立风险控制委员会，负责制定风险管理的宏观政策，审议通过风险控制的总体措施等；在管理层层面设立风险控制委员会，讨论和制定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风险防范和控制措施；在业务操作层面风险管理职责主要由监察稽核部负责，协调并与各部门合作完成运作风险管理以及进行投资风险分析与绩效评估。监察稽核部对公司执行总裁负责，并由督察长分管。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7.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行中国银行，与该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

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7.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变现的难易程度。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针对投资品种变现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设定流动性比例要求，对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包括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组合在短时间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组合中变现能力较差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等。本基金所持大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亦可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因此除附注 7.4.12 中列示的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外，其余均能以合理价格适时变现。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

本基金所持有的全部金融负债的合约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所有者权益)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7.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7.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

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本基金持有的大部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不计息，因此本基金的收入及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在很大程度上独立于市场利率变化。本基金持有的利率敏感性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及债券投资等。

7.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1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300,607,668.01	-	-	-	300,607,668.01
结算备付金	3,354,570.25	-	-	-	3,354,570.25
存出保证金	834,193.69	-	-	-	834,193.69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2,156,725,869.30		2,156,725,869.30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29,818,456.09	29,818,456.09
应收利息	-	-	-	62,246.80	62,246.80
应收申购款	30,008,728.60	-	-	274,885.28	30,283,613.88
其他资产	-	-	-	-	-
资产总计	334,805,160.55	-	-2,186,881,457.47		2,521,686,618.02
负债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15,100,518.81	15,100,518.81
应付赎回款	-	-	-	687,948.87	687,948.87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3,094,216.53	3,094,216.53
应付托管费	-	-	-	515,702.73	515,702.73
应付交易费用	-	-	-	1,345,550.15	1,345,550.15
其他负债	-	-	-	408,582.60	408,582.60
负债总计	-	-	-	21,152,519.69	21,152,519.69
利率敏感度缺口	334,805,160.55	-	-2,165,728,937.78		2,500,534,098.33
上年度末 201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325,172,324.42	-	-	-	325,172,324.42
结算备付金	1,726,641.90	-	-	-	1,726,641.90
存出保证金	-	-	-	3,776,280.88	3,776,280.88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1,932,000.00	-	-3,403,825,215.48		3,525,757,215.48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19,889,398.35	19,889,398.35

应收利息	-	-	-	1,039,185.50	1,039,185.50
应收申购款	11,814.30	-	-	336,679.95	348,494.25
其他资产	-	-	-	-	-
资产总计	448,842,780.62	-	-	3,428,866,760.16	3,877,709,540.78
负债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94,669,785.37	94,669,785.37
应付赎回款	-	-	-	1,097,765.99	1,097,765.99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4,505,441.40	4,505,441.40
应付托管费	-	-	-	750,906.89	750,906.89
应付交易费用	-	-	-	4,078,475.20	4,078,475.20
其他负债	-	-	-	3,360,073.73	3,360,073.73
负债总计	-	-	-	108,462,448.58	108,462,448.58
利率敏感度缺口	448,842,780.62	-	-	3,320,404,311.58	3,769,247,092.20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予以分类。

7.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持有交易性债券投资（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交易性债券投资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3.23%），因此市场利率的变动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2012 年 12 月 31 日：同）。

7.4.13.4.2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股票和债券，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构建和管理投资组合的过程中，采用“自上而下”的策略，通过对宏观经济情况及政策的分析，结合证券市场运行情况，做出资产配置及组合构建的决定；通过对单个证券的定性分析及定量分析，选择符合基金合同约定范围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结合宏观及微观环境的变化，对投资策略、资产配置、投资组合进行修正，来主动应对可能发生的市场价格风险。

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本基金投资组合中股票投资比例为基金资产净值的 60%-95%，债券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 0%-35%，现金占基金资产净值的 5%-30%，在相关法规允许的前提下，基金股票投资范围最高可以达到基金资产净值的 100%。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

包括 VaR (Value at Risk) 指标等来测试本基金面临的潜在价格风险，及时可靠地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7.4.13.4.2.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3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2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2,156,725,869.30	86.25	3,403,825,215.48	90.31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券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2,156,725,869.30	86.25	3,403,825,215.48	90.31

7.4.13.4.2.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 (单位: 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13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2年12月31日)
	业绩比较基准上升 5%	70,080,000.00	149,390,000.00
	业绩比较基准下降 5%	-70,080,000.00	-149,390,000.00

7.4.14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 公允价值

(a)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b)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根据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级的输入值，公允价值层级可分为：

第一层级：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级：直接(比如取自价格)或间接(比如根据价格推算的)可观察到的、除第一层级中的市场报价以外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

第三层级：以可观察到的市场数据以外的变量为基础确定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ii) 各层级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中属于第一层级的余额为 2,106,817,227.50 元，第二层级的余额为 49,908,641.80 元，无属于第三层级的余额(2012 年 12 月 31 日：第一层级的余额为 3,305,344,215.48 元，第二层级的余额为 220,413,000.00 元，无第三层级)。

(iii) 公允价值所属层级间的重大变动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级；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和债券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级还是第三层级。

(iv) 第三层级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于本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公允价值归属于第三层级的金融工具(2012 年 12 月 31 日：同)。本基金本期净转入/(转出)第三层级的金额为零元，计入损益的第三层级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为零元(2012 年度：净转入/(转出)第三层级零元，计入损益的第三层级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零元，涉及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股票)。

(2) 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2, 156, 725, 869. 30	85. 53
	其中：股票	2, 156, 725, 869. 30	85. 53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03, 962, 238. 26	12. 05
6	其他各项资产	60, 998, 510. 46	2. 42
7	合计	2, 521, 686, 618. 02	100. 00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57, 388, 679. 46	2. 30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 541, 660, 721. 99	61. 65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5, 402, 013. 64	1. 02
E	建筑业	48, 300, 082. 88	1. 93
F	批发和零售业	17, 529, 100. 00	0. 70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51, 932, 915. 95	14. 07
J	金融业	14, 190, 000. 00	0. 57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6, 431, 980. 20	1. 46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63,890,375.18	2.56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156,725,869.30	86.25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065	东华软件	7,312,374	247,158,241.20	9.88
2	002415	海康威视	9,140,653	210,052,205.94	8.40
3	002241	歌尔声学	4,706,971	165,120,542.68	6.60
4	002353	杰瑞股份	1,793,944	142,385,335.28	5.69
5	002236	大华股份	2,998,485	122,578,066.80	4.90
6	002570	贝因美	3,831,831	117,637,211.70	4.70
7	002450	康得新	4,596,782	111,701,802.60	4.47
8	600887	伊利股份	2,258,841	88,275,506.28	3.53
9	002358	森源电气	3,810,454	81,924,761.00	3.28
10	300020	银江股份	3,159,724	78,993,100.00	3.16
11	300259	新天科技	3,890,469	71,584,629.60	2.86
12	300070	碧水源	1,558,682	63,890,375.18	2.56
13	600585	海螺水泥	3,482,444	59,062,250.24	2.36
14	002041	登海种业	1,649,574	57,388,679.46	2.30
15	300026	红日药业	1,433,883	53,569,868.88	2.14
16	002023	海特高新	3,064,607	52,527,363.98	2.10
17	002081	金螳螂	2,197,456	48,300,082.88	1.93
18	002653	海思科	1,868,929	36,948,726.33	1.48
19	300058	蓝色光标	746,044	36,431,980.20	1.46
20	000413	宝石A	2,125,561	35,985,747.73	1.44
21	000538	云南白药	311,486	31,768,457.14	1.27
22	600535	天士力	694,201	29,774,280.89	1.19
23	300005	探路者	1,655,179	26,317,346.10	1.05
24	000883	湖北能源	3,975,276	25,402,013.64	1.02

25	300014	亿纬锂能	707,236	24,753,260.00	0.99
26	300207	欣旺达	1,115,322	24,481,317.90	0.98
27	000625	长安汽车	1,882,516	21,554,808.20	0.86
28	000876	新希望	1,375,064	19,704,667.12	0.79
29	000902	中国服装	1,752,910	17,529,100.00	0.70
30	601377	兴业证券	1,500,000	14,190,000.00	0.57
31	002410	广联达	419,708	13,220,802.00	0.53
32	600446	金证股份	812,995	12,560,772.75	0.50
33	002508	老板电器	209,900	8,286,852.00	0.33
34	002117	东港股份	382,560	5,665,713.60	0.23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600585	海螺水泥	329,022,505.08	8.73
2	601166	兴业银行	324,728,234.38	8.62
3	600060	海信电器	166,123,591.84	4.41
4	002294	信立泰	163,716,910.08	4.34
5	600887	伊利股份	150,246,441.76	3.99
6	002065	东华软件	147,377,863.64	3.91
7	002241	歌尔声学	147,062,684.56	3.90
8	002450	康得新	136,663,544.59	3.63
9	002570	贝因美	133,186,941.09	3.53
10	002353	杰瑞股份	115,876,209.36	3.07
11	600521	华海药业	95,512,013.12	2.53
12	000001	平安银行	88,587,091.63	2.35
13	300026	红日药业	84,971,465.85	2.25
14	002358	森源电气	81,641,558.91	2.17
15	000527	美的电器	81,343,427.68	2.16
16	000418	小天鹅 A	75,398,777.44	2.00
17	600809	山西汾酒	74,042,695.59	1.96
18	002653	海思科	73,046,649.95	1.94
19	000333	美的集团	72,182,922.24	1.92
20	300020	银江股份	69,587,486.28	1.85

注：“买入金额”（或“买入股票成本”）、“卖出金额”（或“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601166	兴业银行	301,647,122.01	8.00
2	600585	海螺水泥	239,938,070.89	6.37
3	600519	贵州茅台	203,423,381.15	5.40
4	600138	中青旅	176,774,192.11	4.69
5	002294	信立泰	176,563,184.96	4.68
6	600060	海信电器	164,068,095.81	4.35
7	000024	招商地产	161,320,421.04	4.28
8	601628	中国人寿	153,062,712.74	4.06
9	600031	三一重工	146,905,166.05	3.90
10	000998	隆平高科	143,596,872.95	3.81
11	601601	中国太保	141,361,319.86	3.75
12	600535	天士力	140,616,281.63	3.73
13	002475	立讯精密	132,293,730.55	3.51
14	600315	上海家化	127,306,557.08	3.38
15	600521	华海药业	122,753,857.30	3.26
16	002081	金螳螂	117,579,580.74	3.12
17	600048	保利地产	114,316,695.43	3.03
18	600312	平高电气	114,315,022.74	3.03
19	600887	伊利股份	113,200,299.55	3.00
20	000001	平安银行	103,304,058.93	2.74
21	300005	探路者	102,625,343.82	2.72
22	000651	格力电器	101,086,014.03	2.68
23	600557	康缘药业	98,261,327.62	2.61
24	000883	湖北能源	96,124,232.18	2.55
25	601318	中国平安	95,944,738.74	2.55
26	000888	峨眉山 A	93,262,838.06	2.47
27	600166	福田汽车	90,758,770.89	2.41
28	002635	安洁科技	85,009,105.43	2.26
29	000671	阳光城	83,602,882.17	2.22
30	000418	小天鹅 A	81,932,886.87	2.17
31	002482	广田股份	81,861,284.14	2.17

注：“买入金额”（或“买入股票成本”）、“卖出金额”（或“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4,429,022,219.01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6,235,155,948.21

注：“买入金额”（或“买入股票成本”）、“卖出金额”（或“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8.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8.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在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投资于股指期货。该策略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8.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在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投资于国债期货。该策略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8.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8.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报告期本基金未投资国债期货。

8.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1.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情况，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8.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均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8.11.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834,193.69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9,818,456.09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62,246.80
5	应收申购款	30,283,613.88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60,998,510.46

8.11.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8.11.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未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8.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55,434	11,333.04	251,400,865.76	40.02%	376,835,077.66	59.98%
--------	-----------	----------------	--------	----------------	--------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 持有本基金	294,893.38	0.0469%

- 1、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在 10 万份至 50 万份之间；
- 2、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在 0 万份至 10 万份之间，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同时也是基金投资部门负责人。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4 年 7 月 9 日）基金份额总额	2,017,034,173.30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138,980,055.57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333,181,912.58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843,926,024.73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28,235,943.42

§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本基金没有召开份额持有人大会。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2013 年 3 月 20 日，本基金基金管理人发布公告，聘任刘青山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原公司总经理缪钧伟先生由于任期届满离职。上述变更事项，由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许可〔2013〕258 号文核准批复。

2、2013 年 7 月 13 日，本基金基金管理人发布公告，选举公司董事何达德（Michael Huddart）先生担任公司副董事长，施德林（Marc Sterling）先生因退休不再担任公司副董事长职务。上

述事项经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三十九次股东会暨 2013 年度第二次股东会以及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已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备案。

3、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1) 2013 年 3 月 17 日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告，肖钢先生辞去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职务。

(2) 2013 年 6 月 1 日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告，自 2013 年 5 月 31 日起，田国立先生就任本行董事长、执行董事、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主席及委员。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年度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本基金托管人、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年度本基金无投资策略的变化。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年度本基金未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本年度支付给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费用为 10.8 万元，该审计机构对本基金已提供审计服务的年限为 10 年。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本基金托管人托管业务部门及其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的情况。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 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比 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 总量的比例	
中银国际	2	1,803,503,869.70	17.20%	1,617,193.14	17.04%	-
兴业证券	1	1,604,151,362.83	15.30%	1,451,700.99	15.30%	-
广发证券	2	1,155,483,419.89	11.02%	1,051,951.69	11.08%	-
中信证券	2	919,278,546.07	8.77%	830,614.84	8.75%	-

中信建投	2	886,765,047.26	8.46%	805,778.94	8.49%	-
东方证券	2	648,968,844.78	6.19%	582,639.12	6.14%	-
银河证券	2	647,689,568.22	6.18%	589,655.26	6.21%	-
西南证券	1	604,378,114.66	5.76%	550,226.27	5.80%	-
中航证券	1	432,863,075.91	4.13%	394,078.30	4.15%	-
齐鲁证券	1	391,598,783.50	3.73%	356,513.07	3.76%	-
光大证券	1	361,856,296.97	3.45%	329,433.22	3.47%	-
安信证券	1	314,493,996.02	3.00%	286,315.69	3.02%	-
财达证券	1	269,993,627.40	2.58%	245,797.11	2.59%	-
国金证券	1	210,320,696.63	2.01%	191,476.69	2.02%	-
东北证券	1	157,394,327.07	1.50%	139,278.38	1.47%	-
江海证券	1	76,102,955.33	0.73%	67,343.63	0.71%	-
申银万国	1	-	-	-	-	-
中金公司	1	-	-	-	-	-
渤海证券	1	-	-	-	-	-
国联证券	1	-	-	-	-	-
国泰君安	1	-	-	-	-	-
天源证券	1	-	-	-	-	-
东海证券	1	-	-	-	-	-
华泰证券	1	-	-	-	-	-
南京证券	1	-	-	-	-	-
方正证券	1	-	-	-	-	-
湘财证券	1	-	-	-	-	-
招商证券	1	-	-	-	-	-
中山证券	1	-	-	-	-	-

(一) 2013 年本基金撤销财富证券交易席位。

(二) 交易席位选择的标准和程序

基金管理人负责选择代理本基金证券买卖的证券经营机构，使用其席位作为基金的专用交易席位，选择的标准是：

- (1) 经营规范，有较完备的内控制度；
- (2) 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符合证券交易的需要
- (3) 能为基金管理人提供高质量的研究咨询服务。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成交总额的比 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 券回购 成交总额 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 成交总额的 比例
中银国际	-	-	-	-	-	-
兴业证券	15,015,357.63	100.00%	-	-	-	-
广发证券	-	-	-	-	-	-
中信证券	-	-	-	-	-	-
中信建投	-	-	-	-	-	-
东方证券	-	-	-	-	-	-
银河证券	-	-	-	-	-	-
西南证券	-	-	-	-	-	-
中航证券	-	-	-	-	-	-
齐鲁证券	-	-	-	-	-	-
光大证券	-	-	-	-	-	-
安信证券	-	-	-	-	-	-
财达证券	-	-	-	-	-	-
国金证券	-	-	-	-	-	-
东北证券	-	-	-	-	-	-
江海证券	-	-	-	-	-	-
申银万国	-	-	-	-	-	-
中金公司	-	-	-	-	-	-
渤海证券	-	-	-	-	-	-
国联证券	-	-	-	-	-	-
国泰君安	-	-	-	-	-	-
天源证券	-	-	-	-	-	-
东海证券	-	-	-	-	-	-
华泰证券	-	-	-	-	-	-
南京证券	-	-	-	-	-	-
方正证券	-	-	-	-	-	-
湘财证券	-	-	-	-	-	-
招商证券	-	-	-	-	-	-
中山证券	-	-	-	-	-	-

11.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	------	--------	--------

1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实施特定申购费率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公司网站	2013 年 6 月 13 日
---	-----------------------------------	-----------------------------	-----------------

§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基金募集的文件；
- 2、基金合同；
- 3、托管协议；
- 4、法律意见书；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7、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12.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12.3 查阅方式

基金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或基金投资者也可通过指定信息披露报纸（《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或登陆本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网址（<http://www.mfcteda.com>）查阅。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中
心电话：400-698-8888（免长话费）或 010-66555662 网址：<http://www.mfcteda.com>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 年 3 月 27 日